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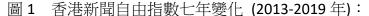
香港新聞自由評分創新低 警暴阻撓採訪成主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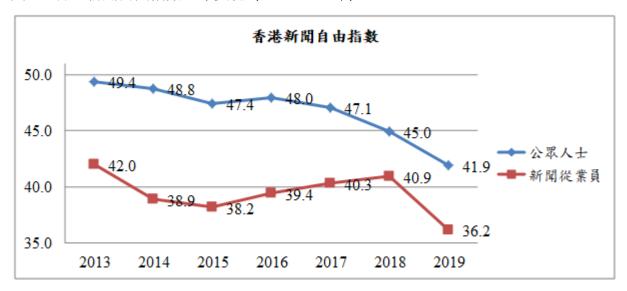
香港記者協會公布最新的「新聞自由指數」顯示,不論公眾人士及新聞從業員,兩者對香港新聞自由的評分均創下歷史新低,跌幅亦屬歷年之冠。評分下跌的主因,是受訪各方均關注到記者採訪時的人身安全受威脅,傳媒獲取報道所需資訊時亦遇到困難。

記協指出,在過去一年的社會動盪中,新聞從業員傾盡全力報道真相,但過程中遭到警方及不同立場人士以各式各樣的手法阻撓、干擾,今次新增的「新聞工作者在採訪社會事件時遭暴力對待的問卷調查」,便發現多達六成半受訪新聞工作者表示,在採訪期間曾遭言語或/及肢體暴力對待。

值得注意的是,香港的新聞自由環境近年持續惡化,主要是受到來自北京、傳媒老闆等的無形壓力,公眾不易察覺。惟警方及其他人士在直播鏡頭前針對記者的暴力行為,卻將打壓新聞自由的實況,赤裸裸地呈現在所有人眼前,因此引起更廣泛關注。

「新聞自由指數」調查於今年一至三月間進行,反映過去一年對新聞自由的評價,分為公眾和新聞從業員兩個部分,並以 0 至 100 評分。





公眾部分

公眾部分的「新聞自由指數」為 41.9 分,比之前一年的指數下跌 3.1 分,為此調查自 2013 年開始以來之新低。公衆人士在衡量香港新聞自由時所考慮的因素亦出現變化,「記者採訪時的

人身安全」所佔的權重,由前一年的第三位,躍升至第一位。

指數的公眾部分再創新低,主要是因為有三項評分急跌 0.6 至 1.4 分,包括(一)是否有足夠法例確保新聞記者採訪時可以順利獲取所需資訊;(二)傳媒獲取報道所需資訊出現困難的情況;(三)記者採訪時受到人身威脅。

七成八的公眾受訪者認為,去年8月31日太子站事件中曾經發生警員趕走所有記者,對香港新聞自由構成損害。

丰一'	:新聞自由指數公眾部份	出現顯著變化的三項指標	(亚特分 0-10)	k١
100		山塊網有愛化引二塊相係		,

公眾部分	2013	2014	2015	2016	2017	2018	2019	平均分
								變化
香港有沒有足夠法例確保新聞	5.8	5.8	5.7	5.7	5.7	5.3	4.7	-0.6**
記者採訪時可以順利獲取所需								
資訊?(愈高分代表愈足夠)								
新聞傳媒獲取報道所需資訊出	4.5	4.6	4.3	4.6	4.4	4.3	3.5	-0.8**
現困難的情況(愈高分代表愈不								
普遍)								
新聞記者採訪時受到人身威脅	5.0	4.8	4.6	4.6	4.7	4.7	3.3	-1.4**
的情況(愈高分代表愈不普遍)								

- * 數字越高,代表被訪者的評價越正面;數字越低,代表被訪者的評價越負面。
- ** 與上次調查比較,該數字於 p=0.01 水平下在統計學上變化顯著。

新聞從業員部分

新聞從業員部分的指數為 36.2 分,較 2018 年大跌 4.7 分,主要原因是在多項問題的分數上 均出現顯著跌幅,包括傳媒老闆或管理層向員工施壓而影響編採自由;記者採訪時受到人身威 脅;傳媒獲取所需資訊情況;以及是否有足夠法例確保新聞記者採訪時可以順利獲取所需資 訊。

327 名受訪新聞從業員中,95%認為香港新聞自由的整體情況比一年前倒退,多達 33%受訪者指上級有就關於香港獨立的討論向他們施壓,要求不作或少作報道,比前一年大增 11 個百分點;72%受訪者表示,中央官員近年言行側重一國先於兩制,令他們在報道與此立場不同的聲音時感到不安,比例較往年增加 2 個百分點。

調查發現,多達93%受訪新聞從業員認為,執法人員以暴力故意阻撓採訪的問題普遍。而過去一年,多宗事件被絕大部分(97%或以上)受訪者評為對新聞自由有損害,當中大部分與警方有關,包括:(一)去年8月31日太子站事件警員趕走所有記者;(二)印尼女記者被警員槍傷致右眼失明;(三)多名記者採訪期間被捕;(四)法院頒令禁止警員「被起底」;(五)個別立法會議員倡議官方記者發牌制度。

新聞工作者在採訪社會事件時遭暴力對待的問卷調查結果

鑑於新聞從業員在採訪中遭暴力對待的情況備受關注,故此特別增設相關的調查。在 222 名受 訪新聞工作者中,超過六成半即 145 人表示,曾在採訪過程中遭警方、不同立場人士或先後遭 兩者暴力對待,表示沒有遭到暴力對待的受訪者僅 28 人,其餘受訪者則是去年 6 月至受訪期 間並無採訪示威活動或表示不記得。

141 位表示曾遭警方暴力對待的受訪者指,警方的暴力行為包括強光照眼、言語辱罵、推撞、刻意遮擋鏡頭、搶奪攝影器材、噴射胡椒噴劑及近距離投擲催淚彈等。新聞工作者因而受到的傷害,主要是接觸或吸入化學物質引致的副作用,包括皮膚敏感、肚瀉、呼吸系統問題等,部分人則身體有瘀傷、皮膚破損,甚至需要入院接受治療,包括縫針、止血等。

有 82 位受訪者則表示曾遭不同立場人士暴力對待,這些人士主要是建制派或政府支持者、警隊支持者,部分為反修例示威者。他們的暴力行為包括言語辱罵、推撞、刻意遮擋鏡頭、搶奪攝影器材,甚至以硬物或腐蝕性物品襲擊、拳打腳踢等。

是次「新聞自由指數」公眾人士部分的調查由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於本年 1 月 9 日至 15 日 進行,成功訪問 1,022 名十八歲或以上操廣東話的香港居民;新聞從業員部分於本年 1 月 17 日至 3 月 27 日由記協進行,最終成功訪問了 327 名新聞從業員。而特別項目「新聞工作者在採訪社會事件時遭暴力對待的問卷調查」與新聞從業員部分的調查同步進行,成功訪問 222 名新聞工作者。

新聞自由指數得以成功制訂,端賴顧問團成員無私協助,本會特此表示謝意。顧問團成員包括(排名不分先後):

- 1) 香港記者協會前主席 麥燕庭女士
- 2) 香港中文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教授 蘇鑰機教授
- 3) 嶺南大學文化研究系副教授 梁旭明教授
- 4) 香港民意研究所主席及行政總裁 鍾庭耀博士

傳媒查詢:若有進一步查詢,請致電 2591 0692 跟本會聯絡。

香港記者協會 2020年5月11日